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李宜樺

電話：03-3322101分機7471

電子信箱：hotf2176@ms.tyc.edu.tw

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幸福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11003081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10030815_ATTACH1.docx、
376735100E_1110030815_ATTACH2.docx)

主旨：有關財團法人廣達文教基金會辦理「111學年度廣達『設計學習』計畫」一案，請貴校踴躍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廣達文教基金會111年4月1日廣達科字第11104010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廣達「設計學習」計畫為該會自102學年度推出教育創新計畫，並為教育部美感教育計畫項下之子計畫，以問題導向學習（簡稱PBL）、設計思考(Design Thinking)為理論基礎，透過完成任務的歷程，整合學生學習，串聯跨領域教師合作，實踐素養導向的具體策略。
- 三、該會將於111年4月23日(星期六)上午10時至下午4時假台北華山1914文化創意園區辦理「成果展暨交流論壇」，歡迎欲了解本計畫師長可於111年4月18日前報名本次研習，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g0KE4b>。
- 四、「111學年度廣達『設計學習』計畫」徵件時間自即日起至111年5月23日止，請貴校踴躍申請，甄選簡章及申請表詳


教務處 111/04/08 07:49



1110002573

有附件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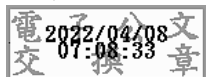


如附件。

五、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廣達文教基金會科創處吳亦婕、楊潔如，聯絡電話：(02)28821612分機66692、66681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